

# 吴忠市利通区 2023 年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区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8 日在吴忠市利通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吴忠市利通区财政局局长 涂 娜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吴忠市利通区 2023 年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区本级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区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努力克服经济下行不利因素，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的要求，主动担当作为，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认真落实各项财税政策，加大“三保”支出保障力度，着力防范和化解风险，有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有序。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7149 万元，为预算的 94%，同比增长 6.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7657 万元，同比增长 37%；非税收入完成 9492 万元，同比下降 34.9%。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增值税 14461 万元，

同比增长 59.8%；城建税 8802 万元，同比增长 23.4%；房产税 2330 万元，同比增长 16.6%；车船税 1383 万元，同比增长 13.5%；耕地占用税 679 万元，同比下降 12.4%；其他税收收入 2 万元；专项收入 498 万元，同比增长 19.4%；行政事业性收费 1692 万元，同比下降 20.2%；罚没收入 769 万元，同比增长 60.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713 万元，同比下降 47.2%；其他收入 820 万元，同比增长 11.4%。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12982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78.9%。**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8658 万元，国防支出 21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079 万元，教育支出 5282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035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1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44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013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5501 万元，农林水支出 971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62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235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8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5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815 万元。

**3.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2023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 4106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149 万元，返还性收入 8309 万元，自治区级、市级补助收入 27626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92 万元，调入资金 639 万元，地方政府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9370 万元，上年结转 57216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2982 万元，上解支出 59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05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 84017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体保持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利通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315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3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84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2740 万元，调出资金 63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833 万元，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 947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体保持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利通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61 万元，为上级补助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 61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体保持平衡。

## **（四）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54621 万元（利通区 173155 万元，吴忠市本级 81466 万元），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内。其中：一般债券 239245 万元，专项债券 15376 万元。

2023 年，全区共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7270 万元，《2023 年利通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已经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重点用于利通区人民医院、方舱医院建设、学校建设及设备采购、

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业产业园建设、全区公路护栏提升行动（农村公路）等项目建设。

### **（五）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按规定清理收回以前年度各部门、各乡镇结余结转资金1981万元，主要用于扁担沟镇移民致富产业发展帮扶补助、联农带农、基层党建创新示范点和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创新示范项目、吴忠林场民宿建设补助，总工会助力消费加快恢复发展补助资金等。

### **（六）财政专户资金管理情况**

区财政2023年撤销财政专户2个，现有存量地方财政专户4个，分别为：非税收入专户1个、社保基金专户1个、代管资金专户1个、土地补偿和安置补偿费专户1个。2023年财政专户资金上年余额3094.42万元，本年收入10546.3万元，本年支出12526.61万元，年末资金余额1114.11万元。

## **二、落实区人大决议和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一是财政收支运行平稳，预算执行有力有效。始终把财政收支管理作为第一要务，紧盯全年财政目标任务，加大收入征缴力度，精准挖掘收入潜力，按月督导支出进度，坚持开源节流、提质增效并举，全区财政收入质量稳步提升、支出硬度持续强化。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149万元，为年初预算的94%，同比增长6.8%；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12982万元，为变动

预算的 78.9%，同比增长 13.2%。同时，聚焦全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资金需要，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争取乡村振兴、义务教育、生态环保、医疗卫生等领域财政性项目资金 19.9 亿元，有效缓解了本级财政支出压力。

**二是支持发展措施有力，财税政策效力明显。**认真落实稳经济保增长促发展财税政策措施，积极推进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有效提振实体经济发展信心，不断激发市场主体内生动力，实现减税免税 4.33 亿元，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 6261 万元。加大本级财政研发投入力度，拨付资金 2096 万元，支持农业科技发展、乡村电子商务、数字乡村治理等领域科技示范项目。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基金带动作用，兑现财政担保贴息资金 742 万元，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强化涉农经营主体生产风险保障，兑付政策性农业保险财政补贴资金 6631 万元，着力提升农业抗风险能力。统筹整合资金 2066 万元，推动“乐购利通”“小吃文化节”、乡村民宿特色美食品鉴会等一系列文旅活动顺利开展，有效激发社会消费活力。

**三是支出结构持续优化，重点领域保障有力。**坚持把“三保”作为财政部门重大政治责任，强化“三保”预算执行分析监测，落实“两个支出”优先原则，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今年以来，全区“三保”支出 11.05 亿元，占全年“三保”总需求的 92%。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三届四次、五次全会关于安全生产、生态环保部署要求，对标对表发展和安全财政职责任务，全力保障安全生产、

生态环保资金需要，全区安全生产支出 12657 万元，生态环保支出 24169 万元。坚持民生财政导向，不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持续释放民生政策效力，1-12 月，全区十项民生支出 2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90%，其中义务教育、乡村振兴、医疗卫生等支出分别增长 9%、16%、7.4%。

**四是财会监督约束有力，风险防范扎实推进。**始终把加强财会监督作为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和防范化解风险重要举措，紧盯关键领域和重要环节，全面开展重点民生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国有企业“靠企吃企”、政府购买服务及乡村振兴、教育、粮食购销等领域专项治理工作，不断强化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制定印发《利通区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的意见》，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压紧压实党政机关主体责任，从严从紧控制预算，规范财政支出行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积极化解政府债务。强化财政直达资金监管工作，加快资金分配支付进度，累计拨付直达资金 5.2 亿元，实现资金直达基层、惠企利民。

总体来看，全区财政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态势，但也存在本级财政收入结构单一、增长乏力、质量不高，总体保障能力较弱；重点领域及刚性支出需求较大，财政收支平衡矛盾突出；部分项目支出进度不快、资金使用绩效不高等实际问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分析把脉，找准症结，综合施策，积极加以解决。

### 三、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第十三届四次、五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有力、提质增效，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持续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抓紧抓实抓细“三保”支出，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多措并举统筹财政资源，全力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和全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建设提供财力保障。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024 年，全区财政总收入预计为 2505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000 万元，同比增长 5%；返还性收入 830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471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613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401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400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情况：税收收入 29600 万元，同比增长 7%，具体情况是增值税 15680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9250 万元，房产税 2550 万元，车船税 1540 万元，耕地占用税 580 万元；非税收入 9400 万元，同比下降 1%，

具体情况是专项收入 35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1850 万元，罚没收入 36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840 万元，其他收入 100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为 242177 万元。重点保障方向如下：

1.保工资支出 996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工资性支出、“五险一金”以及各类津贴补贴，社区、村干部、村民小组长、退役军人、基层服务专项计划人员、政府聘用人员等工资性支出。

2.保运转支出 597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各单位正常运转，包括各单位公用经费、业务经费、办公房取暖费、工会经费、交通补助、学生公用经费、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站运行支出、村（居）代表活动室运行支出、乡村治理专项经费、村级办公经费、社区办公经费、机关灶运行、机关事务管理、五里坡防疫消毒通道运行等。

3.保民生支出 7720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500 万元，丧葬费 200 万元，慰问费 363 万元，市区生态移民地区学校免费午餐资金 400 万元，学校保安人员服务费 400 万元，中小學生乘车补助经费 400 万元，幼儿园生均经费 298 万元，骨干教师津贴 110 万元，课后延时服务费贫困生补助经费 70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300 万元，农村老饭桌运营补助 130 万元，义务兵家



属优待金 784 万元，退役自主就业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100 万元，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工资待遇 25 万元，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和医疗保障经费 981 万元，高龄津贴资金 550 万元，利通区人民医院补助资金 500 万元，乡村医生及离岗村医生活补助 211 万元，基层残疾人社会服务及残疾人专职委员岗位补助资金 127 万元，市区环境运行 600 万元，免费公厕运行 200 万元，基层残疾人社会服务 111 万元，粮食物资储备、政府法律顾问团服务费、村级党校、民族助学金等支出 360 万元。

**4.重点支出 34644 万元**，主要为乡村振兴发展专项 400 万元，生态立区绿化项目 400 万元，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及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补助 500 万元，农村环卫保洁市场化服务 1100 万元，预备费 1700 万元，信访积案化解经费 300 万元，乡镇卫生院支出 750 万元，扬水站水电费 690 万元，环卫公厕及小区绿化用水费 170 万元，五家农牧场养老保险费企业缴费补助 290 万元，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200 万元，人大议案办理 100 万元，政协提案办理 100 万元，人才项目及工作经费 50 万元，国债项目地方配套资金 2000 万元，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308 万元，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4000 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723 万元，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098 万元等。

**5.防控风险 10151 万元**。2024 年，利通区政府债券应偿还本息 15529 万元（其中：到期本金 9349 万元，应付利息 6180 万元），专项建设基金及外债本息等 3022 万元。以上通过本级预算安排

10151 万元、申请自治区发行再融资债券 8400 万元予以偿还，确保我区系统内政府债务风险处于可控区域。

**6.上年结余支出 84017 万元。**主要为 2023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支出预算资金 12226 万元，高效节水农业项目资金 2932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7038 万元，乡村振兴示范点补助 2650 万元，统筹跨省域补助耕地资金支持乡村旅游助力乡村振兴资金 2505 万元，黄河流域苦水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1500 万元，农村公路特色项目 1128 万元，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农村产业融合方向）1160 万元，补充耕地后期管护和质量提升资金 1000 万元等。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 25057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22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349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三）全区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编审情况**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在 2024 年预算编制中，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各部门（单位）对申报的项目逐一录入项目库，细化项目内容、立项依据、支出计划、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值等信息。根据财政审核结果，按照轻重缓急，对 393 个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76024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预计为 868 万元，为上级

补助收入，支出安排 868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122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61 万元，上年结余 61 万元。预计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2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四、确保完成 2024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是强化收入管理，加大资源统筹力度。**加强财经运行分析，准确把握经济规律，强化财税联动机制，依法组织收入征缴工作，持续挖掘非税收入潜力，有效统筹财政收入质的提升和量的增长，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深入落实《关于实施财源建设工程推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强化重点财源企业动态监测，积极落实财税支持政策，全面掌握重点税源企业发展态势，引导各项要素向重点财源企业聚集，有效提升产业税收贡献。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调度，加大转移支付资金争取力度，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积极盘活各类资产资源，增强本级财政保障能力。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树牢过紧日子理念。**坚持将“过紧日子”要求作为有效克服财政收支矛盾的重要抓手，严格落实自治区《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精神，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强化预算源头管控。加强“三公”经费和“三项”费用动态监控，硬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大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国库库款管理，贯彻直

达资金机制，全面落实“两个支出”优先原则，坚持有保有压，全力保障“三保”及刚性支出预算执行到位。

**三是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健全完善“能增能减”的预算分配机制，推动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深度融合，坚决削减低效无效项目资金。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全面公开财政预决算、惠民惠企政策、民生实项目等信息事项。加强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政府采购审批流程，深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持续实施预算绩效评价，对水利、农业、教育、环保、医卫等重点领域开展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国有资产动态管理，依法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综合管理情况。

**四是硬化财会监督，严防财政运行风险。**完善财会监督制度机制，紧盯民生资金分配使用关键环节，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问题整改，完善制度措施，提升资金使用管理水平，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严格财政暂付款管理，确保暂付款规模“逐年消化、只减不增”。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风险管控，稳妥有序化解政府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加强巡视巡察及审计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实行清单管理，逐项整改销号，做到整改意见有回音、问题整改有实效。

各位代表，做好2024年财政各项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

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指导，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勇毅前行，全力完成年度预算任务，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走在前作出新的更大财政贡献。

- 附表： 1.2023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2.2023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3.2024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4.2024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2024 年利通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6.2024 年利通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 名词解释

**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对国有资本收益做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预算绩效管理：**指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以提高预算的经济、社会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三项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